

证券代码：835538

证券简称：额尔敦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4年3月公司完成2024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募集资金50,000,000元，募集资金情况如下：

2023年7月20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定向发行说明书》等与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，并于2023年8月8日召开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7,562,237股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6.6118元，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,000万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采购原材料及项目建设。

2024年1月26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同意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(股转函[2024]177号)。

2024年3月5日，本次发行新增股票完成登记。2024年4月9日，额尔敦与额尔敦子公司内蒙古额尔敦智慧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智慧科技）、额尔敦子公司阿巴嘎旗额尔敦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阿巴嘎旗额尔敦）、天风证券、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市新华支行营业部、中国工商银行阿巴嘎旗支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六方监管协议》。

2024年8月6日，额尔敦变更持续督导券商，由天风证券变更至开源证券。

2024年12月27日，额尔敦与智慧科技、阿巴嘎旗额尔敦、天风证券、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市新华支行营业部、中国工商银行阿巴嘎旗支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六方监管协议》终止协议书。

2025年1月24日，额尔敦与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市新华支行营业部、开源证券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2025年1月24日，智慧科技与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市新华支行营业部、开源证券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》。2025年1月24日，阿巴嘎旗额尔敦与中国工商银行

阿巴嘎旗支行、开源证券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》。

二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

(一) 原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情况

根据公司在2024年1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中的记载，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为区块链服务系统建设及原材料采购。具体使用计划如下：

| 序号 | 项目 | 投资金额（元） |
|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1 | 区块链服务系统建设 | 10,000,000.00 |
| 2 | 原材料采购 | 40,000,000.00 |
| 合计 | | 50,000,000.00 |

截至2025年11月17日，区块链服务系统建设的募集资金，尚有3,891,722.10元未使用。

(二)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

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及业务发展需求，公司拟将区块链服务系统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,891,722.10 元(含已收取的银行利息扣减手续费后的金额) 调整用于原材料采购。

上述变更资金金额未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（扣除手续费），最终实际变更金额以变更当日专户余额为准。

三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

为了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，根据本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，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，公司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。

(二)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而作出的变更，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保障公司持

续健康发展，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。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2025年11月28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5年12月2日